

# 中国铁建重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## 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 会议相关议案的独立意见

**各位董事：**

中国铁建重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公司）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于2023年8月18日召开（以下简称本次董事会）。作为公司的独立董事，根据《中国铁建重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（以下简称《公司章程》）、《中国铁建重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》等有关规定，对本次董事会审议的《关于选举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》进行了认真细致的审核，发表独立意见如下：

1.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法律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2.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提名、表决程序合法合规，不存在违反《公司法》等法律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规定的情形。因此，我们同意《关于选举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》，并同意将本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独立董事：苏子孟、吴云天、曹丰

2023年8月18日